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9年8月12日上午9:00在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冷志斌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孙峰、楼佩煌、涂振连、吴建斌四位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冷志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对子公司江苏亚威精密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对子公司江苏亚威精密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53）刊载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冷志斌先生、施金霞女士、吉素琴女士、孙峰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其他 5 位董事参与了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9-054）刊载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